

证券代码: 300508

证券简称: 维宏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29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经核查发现，在年度报告全文中部分内容存在错误，需要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更正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7、商誉”之“(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具体页码为报告第 160 页。

更正前：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南京开通资产组	30,000,000.00	31,029,845.21	103.43%				7,596,516.11	0.00

其他说明：

注 1: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即“业绩承诺期”。

注 2: 根据维宏股份 2024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业绩承诺的实际业绩为南京开通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剔除股权激励费用影响的扣非净利润，上述方案尚需得到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

更正后：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	----------	--------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南京开通资产组	30,000,000.00	28,089,290.92	93.63%				7,596,516.11	0.00

其他说明：

注1: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即“业绩承诺期”。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将同时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